

108年臺東縣環境知識競賽活動簡章

壹、活動目的

為提升國人環境素養，廣泛吸收環境知識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臺東縣環境保護局舉辦環境知識競賽，以寓教於樂的方式，在公平、公正及公開之原則下競賽，特訂定本競賽須知。

貳、主辦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東縣環境保護局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
- 三、執行單位：昇元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參、參賽資格

一、參加組別：

分成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組及社會組四組報名參加。

二、參加人數及參賽資格：

參加人數國小組及社會組限 250 人以下，高中組及國中組限 120 人以下。參賽資格詳見表 1。

表 1 各組別參賽資格

組別	參賽資格
國小組	108 學年度 (8 月以後) 國民小學在學學生，依報名先後順序參加，額滿為止。(國小組限 250 人以下)
國中組	108 學年度 (8 月以後) 國民中學在學學生，依報名先後順序參加，額滿為止。(國中組限 120 人以下)
高中(職)組	108 學年度 (8 月以後) 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在學學生(含五專 1-3 年級學生)，依報名先後順序參加，額滿為止。(高中組限 120 人以下)
社會組	年滿 18 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。(社會組限 250 人以下)

備註：每人僅能擇一縣市報名參加，經查如有冒名或重複報名者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
肆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報名方式：自 108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9 月 30 日 17 時止，以個別報名始完成報名程序，額滿為止。各組參賽名額如下：
 - (1). 國小組：國小組計 250 位，額滿為止。

- (2). 國中組：國中組計 120 位，額滿為止。
- (3). 高中(職)組：高中(職)組計 120 位，額滿為止。
- (4). 社會組：年滿 18 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，參賽者計 250 位，額滿為止。

二、報名網址：請自 108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9 月 30 日 17 時止，以網路報名並填妥資料報名網址：臺東縣環境教育資訊網 (<http://www.taitung.url.tw/>)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洽詢聯絡電話：089-221999#412 陳先生或 08-7350595 張先生。

伍、競賽時間及地點

一、縣內初賽：活動流程如表 3。

(一)時間：108 年 10 月 6 日 (日) AM 8:30 ~ PM16:30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之資訊大樓 3 樓視聽教室(250 人)、圖書館 3 樓視聽會議室(124 人)(地址：臺東縣台東市正氣路 440 號)，詳見圖 1。

二、各組時間與地點：

組別	時間	地點
國小組	108 年 10 月 6 日 8:30~12:00	資訊大樓 3 樓視聽教室 (250 人)
高中組	108 年 10 月 6 日 8:30~12:00	圖書館 3 樓視聽會議室 (124 人)
社會組	108 年 10 月 6 日 13:00~16:30	資訊大樓 3 樓視聽教室 (250 人)
國中組	108 年 10 月 6 日 13:00~16:30	圖書館 3 樓視聽會議室 (124 人)

表 2 108 年臺東縣環境知識競賽活動流程

時間	活動程序	備註
08:30~09:00	國小組及高中組參賽者報到	09:10 停止報到。未完成報到程序者，視同放棄資格。
09:00~09:10	開幕式	完成報到即可進入試場。
國小組、高中組(分場地同步進行)		
09:10~09:20	淘汰賽競賽規則說明	
09:20~10:00	國小組及高中組 (淘汰賽)	已完成報到程序，但未於 09:20 前進入會場者視同放棄資格。
10:00~10:20	回收答案卡並進行電腦閱卷現場以投影方式，每 5 題為一幕公布試題	
10:20~10:40	(PK 賽)中場休息	
10:40~10:50	驟死賽競賽規則說明	
10:50~11:30	國小組及高中組 (驟死賽&PK 賽)	
11:30~11:45	場地整理	
11:45~12:00	頒獎、合照留念	
12:00~13:00	用餐(休息時間)	
社會組、國中組(分場地同步進行)		
13:00~13:30	社會組及國中組參賽者報到	13:30 停止報到。未完成報到程序者，視同放棄資格。
13:30~13:40	淘汰賽競賽規則說明	完成報到即可進入試場。
13:40~14:20	社會組及國中組 (淘汰賽)	已完成報到程序，但未於 13:40 前進入會場者視同放棄資格。
14:20~14:40	回收答案卡並進行電腦閱卷現場以投影方式，每 5 題為一幕公布試題	
14:40~15:00	(PK 賽)中場休息	
15:00~15:10	驟死賽競賽規則說明	
15:10~15:50	社會組及國中組 (驟死賽&PK 賽)	
15:50~16:00	場地整理	
16:00~16:30	頒獎、合照留念及閉幕式	



圖 1 108 年臺東縣環境知識競賽場地地圖

陸、競賽題目命題範圍

- 一、包含政府政策及時事、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之指定影片（如表 1 所列）及環境知識相關議題。
- 二、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之指定影片如下，請自行至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->學習資訊->影片專區觀看：

表 1 108 年環境知識競賽之指定影片名單

序號	影片名稱	環境教育時數
1	尋找侏儸紀子遺 觀霧山椒魚的故事	0.5 小時
2	黑色舞影—鷓鴣生態紀實	0.5 小時
3	合歡越嶺-合歡山生態之旅	0.5 小時
4	臺灣金奇-資源回收 20 年紀錄	0.5 小時
5	布農	1 小時
6	復新好時光-花蓮縣豐濱鄉新社村森 川里海之台灣故事	1 小時
合計		4 小時

註：相關影片可於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(<https://elearn.epa.gov.tw/Default.aspx>)之「知識競賽影片」專區中觀看。

三、相關網址：

1. 108 年環境知識競賽活動官網
(<http://www.epaee.com.tw/index.html>)
2.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(<https://elearn.epa.gov.tw/default.aspx>)

柒、競賽規則

地方初賽採「淘汰賽」及「驟死賽」二階段辦理，各階段賽如遇同分，造成超過或不足錄取名額情形，再以「PK 賽」決定最後勝出者。

一、淘汰賽

- (一) 各組別參賽者人數詳見表 2。
- (二) 參賽者攜帶有照片身分證件（學生證、身分證或健保卡）準時入場，對號入座，所有參賽者統一將身分證件置於桌面，以備核對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三) 競賽題目採現場投影方式呈現，每 1 題為一幕，司儀宣讀完題目及選項後，參賽者隨即作答，當司儀唸出「下一題」時，則布幕切換至下一題畫面。

- (四)以畫卡方式答題，大會發放競賽答案卡，參賽者應自備 2B 鉛筆及橡皮擦，必要時可使用透明墊板或透明鉛筆盒（不得有圖形、文字印刷於其上），其他非競賽用品請勿攜入賽場，亦不得向其他參賽者借用文具。
- (五)競賽題目皆為 4 選 1 之「選擇題」，題目 65 題。
- (六)競賽答案卡須用黑色 2B 鉛筆畫記，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畫記擦拭乾淨，不得使用修正液（帶），如有畫記不明顯或污損等情事，導致電腦無法辨認者，其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(七)競賽答案卡僅可畫記各題答案，故意或污損競賽答案卡，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八)當司儀宣布停止作答時，不論答畢與否應立即停止作答，競賽答案卡一併由大會工作人員收回，不得攜帶出競賽場地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九)繳交競賽答案卡後，現場以投影方式，每 5 題為一幕公布競賽題目及答案。若該競賽題目及答案有疑義時，應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，並當場由裁判解釋判定，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- (十)現場公布進入驟死賽名單，各組取分數前 50%名額進入驟死賽，若前 50%之門檻有同分者，最多增額錄取 10 名，人數超過 10 名則現場以 PK 賽決定之。

二、驟死賽

- (一) 參賽者攜帶有照片身分證件（學生證、身分證或健保卡）準時入場，對號入座，並將身分證件置於桌面，以備核對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(二) 競賽題目為 4 選 1 之「選擇題」，每位參賽者桌上有分別標記 1 至 4 號碼之 4 面不同牌子，參賽者以舉牌方式答題，答錯者立即淘汰，至產生前 5 名之名次為止。
- (三) 司儀宣讀題目後唸出「請準備」，參賽者手持選定牌子但不舉起，待司儀唸出「3、2、1，請舉牌」時，全體參賽者必須同時將牌子舉至胸前高度，未舉牌或舉牌後換牌者，視同該題答錯立即淘汰。
- (四) 答對之參賽者留在原座位繼續回答下一題，答錯之參賽者依照賽場工作人員指示離場，不得於競賽場中逗留。
- (五) 未能分出前 5 名之名次時，應先進行「PK 賽」決定之。

- (六) 對競賽答案有疑義時，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，由裁判當場解釋判定，競賽進入下一題或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
三、PK 賽

- (一) 依循「驟死賽」規則第 2 點至第 6 點辦理。
- (二) PK 賽以優先進行後段名次序位賽為原則，若參賽者當場棄權不予遞補。
- (三) 「淘汰賽」之 PK 賽，應持續到分出晉級「驟死賽」者為止。
- (四) 「驟死賽」之 PK 賽，應持續到分出前 5 名之名次為止。
- (五) 對試題有疑義時，同驟死賽規則第 7 點辦理。

捌、獎勵辦法

參賽選手均可獲贈參賽禮卷，獎勵內容詳見表 4。

表 4 108 年臺東縣環境知識競賽初賽獎金一覽表

組別	名次	說明	數量	獎勵
社會組 國小組	第一~五名	選手	20	獎狀一紙、禮卷 1,500 元
國中組 高中組	第六~十名	選手	20	獎狀一紙、禮卷 900 元
社會組 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組	其他	選手	410	禮卷 200 元

玖、附則

- 一、 本縣知識競賽將於比賽前 5 天由 e-mail 通知錄取者，活動前注意事項、相關事宜將以電話和 e-mail 通知，並公告至臺東縣環境教育資訊網，請務必注意並詳閱。
- 二、 本活動相關訊息請注意「臺東縣環境教育網」(<http://www.taitung.url.tw/>)→臺東縣環境知識競賽專區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108 年環境知識競賽」官方網站(<http://www.epaee.com.tw/>)。
- 三、 參賽者應遵守競賽規則，且應準時完成報到手續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- 四、 各組競賽皆有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裁判，賽事進行中如有爭議，以該組裁判判決為準。
- 五、 參賽者如有不可抗拒之因素須調整賽場座位，請於競賽說明開始前向現場工作人員提出，競賽說明開始後恕不受理。

- 六、 參賽者經判定取消參賽資格時，則同時喪失領取獎金及獎項資格。
- 七、 非競賽用品如參考書、文宣品、計算紙等，以及電子辭典、計算機、行動電話、平板電腦、智慧型手錶、呼叫器、鬧鐘、收音機、MP3、MP4等多媒體播放器材，不得於競賽過程中使用；若攜入賽場者，須於競賽說明開始前，放置於賽場內大會工作人員指定之位置；電子產品須先關機或拔掉電池。若未依規定放置，無論是否發出聲響，經發現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八、 參賽者競賽時不得飲食、抽煙、嚼食檳榔或口香糖等，並應保持競賽環境整潔，並注意安全衛生與公共秩序。
- 九、 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，迫切需要在考試時飲水或服用藥物，須於賽前持相關證明資料經大會同意，在大會工作人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。
- 十、 競賽開始後，若有身體不適請舉手並由大會工作人員陪同至大會服務中心，進行初步處理（嚴重者將送醫求診），並依競賽者意願可由大會工作人員陪同回競賽會場，但不得要求延長競賽時間或補考。
- 十一、 競賽場內嚴禁談話、左顧右盼等行為。若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，作弊事實明確者，取消競賽資格。
- 十二、 競賽進行中嚴禁參賽者隨意走動進出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十三、 參賽者之相關陪同人員請勿進入競賽會場。
- 十四、 如遇警報、地震，應遵照大會工作人員指示，迅速疏散避難。
- 十五、 為響應節能減碳，不提供一次用餐具，請參加活動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- 十六、 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各項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與增修權，並保留變更競賽活動辦法及獎金、獎品內容之權利。
- 十七、 競賽期間若受到氣候、天災或由縣政府發布停班停課訊息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將延後舉辦活動者，將由主辦單位以電話通知和報名網站(<http://www.taitung.url.tw/>)公告。
- 十八、 倘獲得本縣知識競賽成績前5名之選手放棄參加全國環境知識競賽總決賽，填寫放棄參賽資格切結書後，由下一位名次選手遞補。
- 十九、 本規則奉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